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大全6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一

《水浒传》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这本书的作者是施耐庵，《水浒传》写了关于许多人的事情，比如说武松的《武松打虎》，我很佩服他的勇敢顽强，虽然他是酒过三巡，但是他还是打死了老虎。

里面还有讲的`黑旋风的李逵，豹子头的林冲，行者的武松。这本书之中还有许多的英雄人物。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二

在我床头，总放着一本书——《100位名人成材故事》，书中的每个故事都那么生动有趣，故事中的每一位人物都那么令人崇拜。它是妈妈送我的10岁生日礼物，每次翻开它，我就仿佛进入了另一个崭新的时空。

“铁棒磨成针的少年李白”告诉我，学习要有“铁棒磨针”的韧劲，不能“三天打鱼，两天晒网”。李白正因为从老婆婆那里明白了这个道理，所以他才成为著名的浪漫主义诗人，被后人誉为“诗仙”，并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诗歌。

“爱数星星的孩子——张衡”提醒我，“在学习中，要主动观察周围的事物，细心地进行研究。”张衡就是经常细心观察，尽心研究，才制造出世界上第一台观测天文的仪器——浑天仪，世界上最早观测地震的仪器——地动仪。

“立志气象科学的沈括”教育我，“在学习中要多问几个为什么”。人们常说“能够提出问题，才说明把书本读得透彻”，沈括之所以成就了我国气象方面的巨著《梦溪笔谈》，就因为他从小就爱在学习中思考，并且能下工夫去钻研。

在这本书中，一位位名人那坚韧不拔的毅力和刻苦学习的精神，轻轻地叩开我的心门，时时激励着我要博览群书，勤奋学习，多下苦功。是呀，“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只有书读得多，写文章时才能做到“文如泉涌”；只有把书读得精，才能在文章中写出“点睛之笔”；只有把书读得透，才能在叙述时“信手拈来”。

生日又要到了，妈妈笑着问我：“你想要什么礼物呀？”我毫不犹豫地说：“帮我的《100位名人成材故事》找个‘姐妹’吧。”因为每一本书，都有一个故事；每一本书，都有一个天地；每一本书，都是一个世界。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三

前几天我读了一本非常有趣的书，作者是杨红樱。在这本书里作者告诉我们：“快乐”与“不快乐”完全是看你怎么想。你的想法决定着你的快乐与否。

这个故事的主要人物有：蜜儿、龙校长、孟小乔、龙督监等。

孟小乔和蜜儿在一天晚上重逢在一所非常漂亮的红宫学校。蜜儿以前做过孟小乔家中的保姆。却让孟小乔发现了她是仙女的秘密，并且无意中说了出去，蜜儿只能回了天庭。自从蜜儿走后，孟小乔就来到了这所学校，那里有像白汗宫一样的数学大楼，有大笨钟楼。虽然学校十分漂亮，但是里面的学生一点都不快乐，他们每天都被严格的制度限制着，总是过着两点一线的生活，这里没有笑声，没有人玩耍。有的是妒忌的心理，时刻想超越的决心。

蜜儿来这里做语文老师，她的教学方式令学生们欣喜若狂。她把学生们带到荒郊野地去上课，给他们的“不快乐”举行特别的葬礼；她扮作女探长到学校家中去侦察谁的家长是“爱心杀手”；上晚课时，她让学生去“童心城堡”找回自己的童年；等等都是那么不一样，直到最后决定办一所世界上没有的学校。

这本书中的人物都十分神秘，有人为了快乐而付出一切，而有人却不断的阻挡别人的快乐，制造困难。这样让中心突出，让读者猜想不透，并了解这个故事的意义。

“梦想”是一个人走向成功的力量；一个人只要有“梦想”，就离成功不远；梦想的力量是一个人成功的源泉。

一个加拿大年仅6岁的孩子，要为遥远的非洲的孩子挖一口井。听起来，这肯定是一个梦，一个小孩子的梦，一个毫无可能实现的梦却变成了现实，而且影响着越来越多的人去关爱和帮助别人。这就是梦想的力量！

美好善良的梦想，会给人带来希望，会给人带来无穷的动力，能创造出奇迹。

“阳光总在风雨后，没有人能随随便便成功.....”这是一首歌曲里面的歌词，我觉得他讲的非常好，努力过后才能有收获。就像瑞恩一样，他只有做额外的家务活才能赚到70元钱，为非洲的孩子挖一口井。当哥哥弟弟都出去玩时，他却在家为地毯吸尘，2个小时后，妈妈来“验收”合格后，放了2元钱在饼干盒，几天后，全家人去看电影，他一个人独自在家擦了2个多小时的窗子，又挣了2元钱。就这样，慢慢的，瑞恩终于筹足70元钱，他万分高兴。这就是努力后的成果。

难道，这不是梦想的力量吗？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四

自从我读了海伦·凯勒写的《假如给我三天光明》。书中的主人翁就一直在我的眼前闪烁，她激励着我。

海伦·凯勒刚出生19个月，因病双目失明，不久又影响了听觉。从此她就在漫漫黑暗的长夜与无声的世界中度过。长期的盲人生活，使她倍感眼睛明亮的宝贵。她不能像平常人一样感受到生活的乐趣，也不能欣赏到这个美丽而充满乐趣的世界，只能用自己那双娇嫩的手触摸到遗憾和无奈。但她是那样的坚强，那样的有毅力，像在暴风雪中顽强生长的小草，能洞察别人的内心世界，而我们这些拥有明亮眼睛的人们却总是对这视而不见，所以耳明眼亮的人，看到的东西是很少的。

海伦·凯勒曾说：“只有聋子才会珍惜听力，只有瞎子才能体会到看见事物的巨大幸福。”如果通过三天，你就要变成瞎子了，那么你也也许会特别的珍惜自己的视力，用自己的眼睛来看自己认为最重要的东西。如果再过三天，你要死了，那么你又做出多少令人叹为观止的事情呢！

老师常说：“抓紧时间，好好利用你们的生命吧！”但我不以为然。因为谁都知道自己某一天一定会永远地离开这个世界的，但我们通常把那天想得太遥远了。当我们身强体健时通常是无法想像残废的。这样做，其时是我们看轻了生命的价值，不知道自己为了什么而活着，直到死去的那一刻才明白了，但却已经晚了。

海伦·凯勒她那种永不言败、执着奋进的精神，激励了一代又一代的人，就让我们像瞎子珍惜视力一样珍惜我们的生命吧！让生活变得更有意义，更有价值。

童年是一幅美丽的画卷，画卷上画着美好的世界，童年充满

着梦想，洋溢着快乐，

我读了《童年》这一本书之后，感受到了作者儿时的悲惨遭遇，才深知，我们这一代的孩子是：生在福中不知福。我们是父母的掌上明珠，从小被父母宠着，惯着，千依百顺，唯我独尊，没有受一点委屈和痛苦，还整天怨天尤人，做一点事情就叫苦叫累。无论父母如何用心良苦，我们都不知道，不懂得尊重父母，理解父母。

《童年》是马克西姆·高尔基以自己童年为基础写的一部自传体小说。它讲述的是阿廖沙(高尔基的小名)从三岁到十岁这一时期的童年生活。小说从“我”去投奔外祖父写起，到外祖父叫“我”去“人间”混饭吃结束。揭露了俄国沙皇时期的黑暗、残暴和非人生活。而高尔基从小就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受尽折磨与欺辱，无论是在精神上或是肉体上，都承受着巨大的痛苦。但是高尔基却没有对生活失去信心，而是坚强地走了过来。

四岁的主人公阿廖沙因为父亲去世，和母亲回到外祖父家，后来随母亲改嫁，和继父一起生活。在外祖父家，与其说是家，不如说是人间地狱，专横的濒临破产的小染坊主外祖父掌管着家里的一切，脾气非常暴躁、视财如命，主人公阿廖沙经常挨暴戾的外祖父的毒打。米哈伊洛舅舅和雅科夫两个舅舅为了分家不顾一切，常为了分家而争吵、大打出手；家中的女人更是没有地位，任丈夫打骂，发泄。这一切在阿廖沙幼小的心灵留下了阴影。但在这个黑暗的家庭，有一个勤劳、坚强、善良的外祖母。她常常给阿廖沙讲好听的神话故事。外祖母也潜移默化地教他做一个不向丑恶现象屈膝的人。每次在外祖父打阿廖沙的时候，朴实、深爱着阿廖沙的“小茨冈”(伊凡)每次都用胳膊挡外祖父打在阿廖沙身上的鞭子，尽管会被抽得红肿。阿廖沙还有两个都叫萨拉的表哥。阿廖沙也还认识很多其他的人：搬进新房子后的几个房客、隔壁的三少爷，“好事情”等等。后来，阿廖沙不堪外祖父对母亲的打骂，离家出走了。不久，母亲就去世了，但是，阿廖沙没

有屈服，他在这些困难中懂得，活下去就是希望，只有斗争才能生存。

之后，阿廖沙离开了外祖父家，独自一人踏上社会。他曾在许多地方打过架，在这期间阿廖沙饱受欺辱，但他还是熬了过来。因为他被自己坚强、不屈服困难的精神与信念一直支撑着。

让我们向高尔基看齐，一起做一个坚强的人；刻苦学习的人；学会生存的人；不管身处怎样的环境，面对怎样的挫折，都要执着求知、不怕困难、勇往直前，持之以恒，积极的态度对待学习和生活！

那么，就从现在开始吧。我们不再奢侈；不再浪费；我们要为长辈着想，体谅他们；我们更应该满足自己的幸福生活。为了以后，为了将来，为了我们到“人间”的那一天，一起努力吧！

上个暑假，我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这个暑假，我读了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童年》，它给我的感触颇深。

高尔基的童年是那么的悲惨，和他比起来，我可是幸福多了。走进了书香四溢的校园，也成了一个莘莘学子。充实的一天就在这琅琅的读书声中开始了。老师热心地传授我们知识，同学们互相探讨，我们像一棵棵小树苗，茁壮成长。在这知识的海洋中，我结束了快乐的童年，开始走向成熟。

我生活在一个充满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国家中，这里没有抽人的鞭子，没有殴打的拳脚，没有仇恨，没有贪婪，没有乖戾，更没有层出不穷的暴行和丑事。这里的人是善良，纯洁，乐观的，因而我的童年是充满了幸福和快乐的。

读完《乡党第十》，《论语》就读出一半了，觉得应该写点什么，尽管还有些朦胧，古语云“半部《论语》治天下”，虽说“潜龙勿用”，我无治天下之位、之责，也无需用心地

想如何“用”，何况我也许也无治天下之才、之志，但却深觉这话有理。呵呵！《论语》，字虽不多，但其蕴涵的道理却多得很难说得清。

为师之道。言传，一部《论语》、一句句“子曰”，就是鲜活的例子。身教，夫子是讲自己所做的，因此才有颜渊的那句“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这一句“评语”，看似文采斐然，实则“白描”。启发式教学，“不愤不启，不悱不发；举一隅不以三隅反，则不复也”，也正因此，弟子们疑其有所隐，夫子才发出那句“二三子以我为隐乎？吾无隐乎尔。吾无行不与二三子者，是丘也。”与学生交朋友，一句“予所否者，天厌之！天厌之！”师生间“打趣”的情景活灵活现。

为生之道。谦逊，“三人行，必有我师焉！”明辨，“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善思，“告诸往而知来者。”诚实，“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负责，“不迁怒，不贰过。”努力，需知学习贵在坚持，“譬如为山，未成一簣。”笃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如颜回般，做个“语之而不惰者。”兼“学如不及，犹恐失之”，一定要孜孜以求，力求知之、好之，乐之。对“道，要有份敬畏和渴慕，“朝闻道，夕死可矣，明白“道”、悟得“道”，即使一切在那一刻停息，也心满意足！

游学之道。全面理解了“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为人父母者还会以“养儿防老”为由，不顾及儿女的志向和感受，固执地把儿女圈在自己身边吗？孩子有志向、有能力，想飞得高远些，就让他飞吧。人这一生，经历过，才会无悔。梦，是悔的根源。虽然梦碎，也会疼。

沟通之道。桓魋来找麻烦，众弟子人心惶惶，夫子一句“天生德于予，桓魋其如予何？”提气提神，起到了稳定人心的作用。看似“知命”，顺应天意，实则自信。把一切假于天，易被理解和接受，足见其表达技巧，深谙沟通之道。

敬神之道。“祭如在，祭神如神在。子曰：‘吾不与祭，如不祭。’”夫子还说，“非其鬼而祭之，谄也。”夫子对神是个内心有份虔敬的人，但他的`敬只体现在“祭”的那一时刻，夫子是个典型的实践主义者，决不把自己的得失寄托于鬼神。反观现实，有多少人沉迷于卜神问鬼，而不是沉下心来，扎扎实实地做事呀！

休闲之道。“子之燕居，申申如也，夭夭如也。”多么令人神往！内心有着宁静和满足，眼中的神采也必然是淡定、欣然的，举手投足间气定神闲。

娱乐之道。投入，“子在齐闻《韶》，三月不知肉味。曰：‘不图为乐之至于斯也。’”知足，“子钓而不纲，弋不射宿”，留有余地，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

以及做事之道，“放于利而行，多怨。”识人之道，“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也。”自省之道，“法语之言，能无从乎？改之为贵。巽与之言，能无说乎？绎之为贵。说而不绎，从而不改，吾末如之何也已矣。”更有为官之道，为政之道……等等。

用心体会，《论语》中蕴涵的道理，不胜枚举。关键在于“信”，我们只有相信他，才能用心体会他的话，才能领会其中的深意，才会乐于用他的理论、他的思想指导我们的实践并从中受益。

在暑假里，我阅读了《海底两万里》这本书，这本书写得生动有趣，其中也不乏惊险和悲伤，《海底两万里》写于1870年，这本名著是凡尔纳叙述法国生物学家阿龙纳斯在海洋旅行真实的所见所闻！

1866年，上海的人们发现了一只怪物，阿龙纳斯参加了捕捉行动，但在捕捉行动中阿龙纳斯和一些人都落不幸落水，于是，他意外到了这个怪物身上，后来才发现这不是怪物，而是一

艘构造奇妙的潜水艇，从此这个构造奇妙的潜水艇带着他过着海底的生活，带他环游海底两万里。

我看了这本书之后，我才发现海底的生活是多么的有趣啊！他们每天都吃鱼，当他们的食物不够时他们还到海底“打猎”。他们环游了南极、大西洋。潜水艇里非常漂亮、繁华。如果我要是能有这样的潜水艇我也要环游世界各地，当然这是不可能的啦。

他们环游世界各地过着童话般的海底生活当然是不可能事事顺利的。有一次，诺第留斯号受到了冲撞，机器上的一根杠杆被弄断了打中了一个人。当时副船长在那个人得旁边，他奋不顾身冲上去挡在那个人的前面经受杠杆撞击，结果那个船员后来还是得病了。尼摩船长要阿龙纳斯先生为他治病。但结果却是让人很伤心，那个船员只能活两个小时了。最后，其他人为他准备了海底葬礼。还有一次他们游览到南极。一天，潜艇突然被急速增多的冰层给压在了海底下。压着船身的冰层一共有十米厚，而船内的空气只够用48小时了。他们每天顾不着吃饭，从早到晚拿着铲子去铲冰。可他们每天只能铲掉一米厚的冰。到了晚上，寒气增多了，早晨被他们挖掉的一米厚的冰又增高起来。就这样，两天过去了，尼摩船长不得不放出了仓库内储存的氧气来维持生命，见挖冰的方法不行，于是他们采取用热水去冲冰的方法。一天下来，冰层还剩4米了。最后一天，当冰层还剩1米时，船内的氧气几乎所剩无几了，阿龙纳斯昏了过去。突然，他感到了一股清新的空气，那是他朋友将他们储存的空气给了他。于是，他们又信心大增，努力冲了出去！

它告诉了我各个我不懂的美丽的岛屿，它告诉了我康塞尔是何等的忠诚，还告诉了我许多我在课本上学不到的知识。作者在海底遨游，能看见许多珍贵的鱼儿，又能经历这么多稀奇古怪的事，我是多么的羡慕。

这些至今仍然热门的环保话题，早已在两百年前就有先知者

呼吁，可见留下有关人类正义更深层次的思考，才是这本书让读者感受丰富多采的历险和涉取传神知识后，启发我们以心灵更大的收获。

非常佩服他们都不自私自利。

这本书还写了冰山封路、章鱼袭击……许多险情。这些故事情节都是非常曲折紧张，扑朔迷离瞬息万变的人物命运，丰富详尽的科学知识和细节逼真的美妙幻想融于一炉。整部小说悬念迭出，环环相扣。

不得不说，这本书把我深深地吸引住了。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五

昨天，我和妈妈去上超市，妈妈叫我去选书，我看见《笑猫日记》，先选了一本看看，发现挺好看的，就买了一本。回到家，我迫不及待地看了起来。后来买下了全套。

《笑猫日记》说的是笑猫和马小跳以及朋友全家的故事。

笑猫会笑，很多心情，都是用笑来表达的。他会冷笑、狞笑、嘲笑、苦笑、皮笑肉不笑。他是一只有思想的猫，相信性格决定命运。他喜欢观察人，懂人话。笑猫为了治好虎皮猫的耳朵，经历了千辛万苦，采回了兔耳朵草，却被兔子吃了。

他明知道虎皮猫听不到，还是把自己的故事讲了无数遍，他的诚意让枯了38年的树发芽，让铁树开花，终于，笑猫感动了上苍，虎皮猫的耳朵好了。他最后和虎皮猫结了婚，生下了胖头、二丫、三宝、小可怜。小可怜瘦弱多病，在全家万般呵护下，她已经熬过了寒冷的冬天，就在春天来到的时候，死于一场突如其来的寒流。

我读到这些的时候，感动的流下了眼泪。

同学们，你们也看一看吧！一定会被笑猫感动的！

读一本好书读后感篇六

一架铁道天桥，是火车站南北两侧市民步行来往的通道。

二十一岁，秋天就快结束时，许天挽着女孩的手走过天桥，那是他的初恋。

二十四岁，一个万家灯火的晚上，许天与他的第二个女友站在天桥上，遥望不远处的楼群。

二十八岁，一个月黑风高夜，许天与后来作了妻子的她，正从天桥上经过时，突然一声火车鸣笛，她惊慌地逃入许天的怀里。

秋天，三十五岁的许天，带着儿子过天桥，送前妻去火车站。

天桥口立着一块大牌子，是一则因修高铁将于年底拆除天桥的公告。

天桥的下面，早已堆成瓦砾山，秋风掠过，尘土飞扬。许天百感交集，拿出手机，请路人帮忙，为他们一家三口留个照儿。

一家人背靠天桥护栏上已被秋风染红的爬山虎，面带微笑，一起对着手机镜头喊了声“茄子”。

读完小说《天桥的最后一个秋天》，鄙人不由感叹：鼓起勇气，走过人生的天桥——风景这边真好！